

## 中共池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### 一、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预 算 数	决 算 数
合 计		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
公务接待费	9	8.35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	
公务用车购置		

### 二、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 明

中共池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为 8.35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2.78%。为全面反映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次公布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为池州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数据，没有下属单位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。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8.35 万元，完成年初预算的 92.78%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2016 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 8.35 万元，与 2015 年度决算相比，减少 0.9 万元，下降 9.73%。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制度，从严控制接待人数和标准。2016 年池州市委政法委员会国内公务接待共 96 批次，768 人次。无国（境）外公务接待。主要是用于委机关接待上级，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、招商等公务往来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。2016 年公车改革没有安排车辆运行费用。

联系方式：中共池州市委政法委 政务公开电子邮箱：  
czzfw208@163.com。